

外国文学研究集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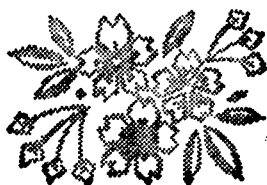
第 9 辑



外国文学研究集刊

第九辑

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外国文学研究集刊

第九辑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2.5印张 296千字

1984年7月第1版 198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6,000册

统一书号: 10190·178 定价: 1.40元

目 录

《外国文学研究集刊》

第 九 辑

探索的遗踪，行吟的变调

——《草叶集》译后漫谈……………李野光(1)

论莫里哀的创作思想……………胡承伟(41)

德国浪漫派及其评价问题……………陈恕林(68)

启示录式的艺术作品

——浅论杜仑马特的小说创作……………张佩芬(89)

新主体文学

——七十年代西德文学概论……………宁 瑛(129)

苏联早期文艺评论家沃隆斯基及其文艺观点……………李辉凡(163)

伊萨科夫斯基及其抒情诗……………王守仁(192)

漫谈雷马克与巴克拉诺夫的战争小说……………冀元璋(207)

哈谢克和他的创作……………蒋承俊(235)

阿拉伯散文文学的瑰宝

——伊本·穆格法和他的《卡里莱和笛木乃》…邛溥浩(262)

《一千零一夜》与中国……………伊 宏(287)

浅论努埃曼文学创作的风格特色……………程静芬(321)

埃及中产阶级的表现者和批判者

——纳吉布·马哈福兹……………李 琛(336)

论《恶之花》(续完)……………郭宏安(355)

Studies in Foreign Literature (No.9)

Contents

- Li Ye-guang*: Traces of Exploration and Variations of Tones
——A Few Words after Translating LEAVES OF GRASS..... (1)
- Hu Cheng-wei*: Guiding Ideas of Molière in His Literary Creations..... (41)
- Chen Shu-lin*: German Romanticism and Problems of Assessment.....(68)
- Zhang Pei-fen*: The Evocative Art of Friedrich Dürrenmatt's Novels (89)
- Ning Ying*: A Brief Review of Literature of West Germany in the Seventies.....(129)
- Li Hui-fan*: Voronsky and His Views on Literature and Art..... (163)
- Wang Shou-ren*: Isacovsky and His Lyrical Poems..... (192)
- Ji Yuan-zhang*: The War Novels of E. M. Remarque and Baclanov.....(207)
- Jiang Cheng-jun*: Jaroslav Hašek and His Works..... (235)
- Zhi Pu-hao*: A Gem of Arab Prose——KALILAH WA DIMNAH..... (262)
- Yi Hong*: THE ARABIAN NIGHTS in China..... (287)
- Cheng Jing-fen*: Stylistic Features of Nu'ayma's Works..... (321)
- Li Chen*: Najib Mahafūz——Portraiture and Exposure of Egyptian Middle Class.....(336)
- Guo Hong-an*: On LES FLEURS DU MAL (End).....(355)

探索的遗踪，行吟的变调

——《草叶集》译后漫谈

李 野 光

译完惠特曼逝世前三个月写的绝笔诗——《哥伦布的一个思想》，不禁反复默诵那末了几行，即诗人代表“各个国家、民族和各种艺术”向那位“遥远的发现者”送出的呐喊和欢呼，以及海洋、陆地和现代世界对他的纪念。这时我仿佛听到了诗人在大西洋海岸行吟时那忽高忽低的声音，看到了他在沙滩上留下的若隐若现的足迹。于是我回过头来重读他的全部诗作：他青壮年时期的豪放而又生僻、朴素而又玄奥的歌唱，中年时期为拯救他的联邦而擂动的鼙鼓，直到晚年的遐想与低吟；那些对灵魂与肉体、小草与宇宙的深情细感，对历史的检阅，对“今天”的品评；对民主自由的颂扬，对现代科学的赞美；对专制愚昧的鞭挞，对真善美的固执追求。而对于所有这些，诗人一开始便庄严宣告：

我歌唱一个人的自身，一个单一的各别的人，
不过要用民主这个词、全体这个词的声音。

他接着进一步向读者表白：

我赞美我自己，歌唱我自己，
我所讲的一切对你会同样合适，

因为属于我的每一个原子也同样属于你。

那么，这个“我自己”或“一个人的自身”，以及他所追求的理想，究竟是什么？诗人是怎样歌唱的？这些对于我们又有什么意义呢？我想，根据个人的阅读和体会来谈谈关于惠特曼和《草叶集》的一些情况，也许对读者不无帮助吧。

一

《草叶集》初版于一八五五年问世，当时只有十二首诗，后来各版不断加入新的作品，到一八九一年编定的所谓“临终版”即第九版，共计四百零二首。它不仅纪录了诗人将近四十年中思想感情的发展和斗争的历程，也反映了他所处时代和国家的风兴云变的面貌。作者在诗集（正编）结尾的《再见！》中亲切地唤道：

同志，这不是书本，
谁接触它，就是接触一个人。

他还频频吁请读者注意：《草叶集》是个有血有肉的整体，不能分割，只有读其全部才能把握它的整个“生命”。这种看法体现着惠特曼文艺思想上的“有机”说，即认为一个艺术品应当是有机的、发展的，有发生、成长和成熟的过程。因此在《草叶集》每个新版诞生时，他都花了大量的精力考虑诗篇的排列、分组及各辑的标题，不断地改变、调整，到一八八八年的第七版才确定这样的“有机”结构：《铭言》标示全书的主旨；《亚当的子孙》和《芦笛》分别象征异性之爱和伙伴之情，是生命延续和巩固的基础；《候鸟》、《海流》和《路边》象征人生旅程和经历；《桴鼓》和《林肯总统纪念》

纪录时代的一个重要阶段及其结束；《秋之溪水》、《神圣的死的低语》和《从正午到星光之夜》象征从中年进入老年的清明宁静而渐趋沉寂的倾向；最后以《别离之歌》向人生告别。一八八八年以后的新作《七十生涯》和《别了，我的幻想》作为附录，而《老年的回声》则是诗人去世后由遗著负责人采用他预先定的标题辑录的。在这些类似组诗的各辑之间，分布着那些有独立主题而较长的诗篇，起着衔接的作用。当代著名的惠特曼专家盖·威·艾伦教授在他的《惠特曼手册》中称《草叶集》为美国第一部“个人史诗”，并将其主体（首尾除外）分为三个乐章：《路边》以前为第一乐章，主要歌颂物质、肉体 and 客观世界；《桴鼓》至《秋之溪水》为第二乐章，主要是对历史事件的纪录和反应；从《暴风雨的壮丽乐曲》至《巴门诺克一景》为第三乐章，主要写精神。他认为这体现了诗人所探索的三个方面，即物质的、历史的、精神的，也就是生命的开始、中途和结束。这是惠特曼自己的“有机”说的概括和引申，虽然与作品实际不十分贴切，但很值得参考。

二

惠特曼的个性和思想既博大庞杂，又如他自己所说是充满了矛盾的。这反映在《草叶集》中，就成了一部不容易读懂的作品。自从初版问世以来，美国以及世界文学界对它的评价中一直存在着许多分歧，争论不休，并且不少评论家的看法也在随着研究和讨论的深入而改变乃至反复。这种现象在文学史上亦属罕见。

十九世纪上半叶，美国经济如马克思所指出的还带有欧洲殖民地的性质，文学上亦复如此，主要是从属英国。一八一八年，美国浪漫主义诗歌奠基人W·C·布莱恩特在一篇评论文章中谈到美国诗歌时，曾对“外国人的嘲笑”和国内某些人的不争气表示

愤慨。一八三七年，爱默生在《论美国学者》中高呼：“我们对外国宫廷诗人听得太久了……这里要唱出自己的歌来！”但是直到五十年代情况并没有多大改变，美国诗坛仍在新英格兰的学院派诗人朗费罗、罗威尔、赫姆斯等的影响下过着因循守旧的日子。一八五五年《草叶集》恰巧与朗费罗的长篇叙事诗《海华沙之歌》同时出版，但后者立即受到普遍欢迎，被誉为杰作，而前者由诗人自己参与排印出来后只送掉了若干本，基本没有销售，近乎“死产”。这个历史的巧合，无情的对比，直到一百二十余年之后才由詹·密勒指出，“是一个不很令人注意的新旧交叉：一部史诗冲入过去和渐趋湮没，另一部则蹒跚地走向未来，并一次又一次奇怪地再生。”^①

说《草叶集》初版近乎“死产”，当然是仅就其社会影响而言。实际上这个婴儿一坠地就以其“野性的叫喊”扰乱了美国文坛某些人的清听，而第一个反应是十分出人意外的，即爱默生收到赠书后立即发来的感谢函。这位当时的思想界权威在信中把《草叶集》誉为“美国迄今所作的一个最不平凡的机智而明睿的贡献”，说他从中“找到了一些写得无比精彩的无与伦比的东西，真是恰到好处”，并且称赞作者“论述上的勇气……是只有巨大的洞察力才能激发起来的”。爱默生天真地写道：我“擦了擦眼睛，想看看清楚这道阳光是不是一个幻觉，但白纸黑字摆在眼前，它是千真万确的……”^②真是惊喜之情溢于言表！很明显，爱默生喜的是发现了他多年以来一直在期待的那个诗人。在他的推荐下，查·诺尔顿和梭罗先后在报刊或通讯中对《草叶集》发表了友好的评论，但罗威尔表示异议。接着，纽约《标准》周刊（1855，11，5）刊登

① 《美国人探索一个最高的虚构》，詹·埃·密勒作，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79年，第20页。

② 《华·惠特曼：评论遗产》，密·兴都斯编，伦敦，1971年，第21页。

文章对爱默生提出质疑，并嘲骂《草叶集》作者“要不是一只前世死于失恋的蠢驴的灵魂投生而来，他怎能想出这种无聊的秽语呢？”但是这位作者紧跟爱默生的鼓励，翌年很快出了《草叶集》第二版，而迎接它的也是更加狠毒的打击。如《纽约时报》的评论写道：“我们这里出了哪一个怪物，一半人一半畜生，在向世界发出侮蔑的嘶叫呀？我们面前是哪一个混合着狂言、哲学、谩骂、美以及下流淫猥的思想乱七八糟地充塞在书中呀？这个自称时代诗人但实际象猪罗般地在一大堆胡思乱想的腐臭垃圾中拱着鼻子的狂妄青年人是谁呀？……”同年四月一日伦敦《批评家》发表长文，指名道姓地攻击：“华尔特·惠特曼给我们以俚语粗言代替悦耳的曲调，以喧嚣代替和谐……惠特曼诋毁人性的最高典型，把他的放谈高论叫做一个人的真情流露，我们这些也许被文明迷误了的人却斥之为一只畜生的表演。”文章威胁说，对于那个“写了《草叶集》第七十九页的人”，只能赏以“公众执刑者的鞭子”。对此，五月三日的《波士顿消息报》迅速响应，声称理应给惠特曼的“厚颜无耻”处以“笞刑”。这种威吓谩骂直到一八六〇年《草叶集》出第三版后仍陆续出现，当时《波士顿邮报》的一篇评论写道：“草是上帝赐给他的众生用来维持健康的，它的美名不应当被如此放肆地滥用于自大、傲慢和色欲之毒树的肮脏腥臭的叶子上。”

上述两种关于《草叶集》及其作者的完全对立的评价，虽然在长期斗争中互有消长，但反对的一方始终居于上风。爱默生有见及此，于一八六〇年在波士顿与惠特曼的一次散步长谈中说道：“我们要记住，世界总有一天要对此付出代价的。”从六十年代中期开始，坚决支持惠特曼的朋友才逐渐增加，其中有《白发苍苍的好诗人》的作者威·道·奥康诺，相继写惠特曼传记的约·布罗斯和瑞·莫·勃克，以及纪录诗人晚年言论的霍·特罗贝尔等。奥康诺与勃克对惠特曼无限推崇，甚至将他捧为新时代的基督，

结果形成了一个迷信和神化惠特曼的小小圈子，反而有损于诗人的形象。在英国，惠特曼首先得到诗人威廉·罗塞蒂的帮助，后者编辑的《惠特曼诗选》于一八六八年在伦敦出版，成为惠特曼进入欧洲大陆的桥头堡，并反过来提高了诗人在国内的声望。桂冠诗人丁尼生对惠特曼表示友好。王尔德一八八二年在美国访问了惠特曼，甚表尊敬。史文朋本来也是钦佩惠特曼的，曾在诗集《日出前的歌》中对他表示敬意，但后来因卷入英国评论界的一场争论，便反过来发表了丑化式的苛责。值得指出，惠特曼以《草叶集》在英国赢得的最忠诚的朋友是《布莱克传》和《玛丽·兰姆》的作者安·吉尔克利斯特夫人。她一见诗集即敏锐地抓住了它的精神实质，即那天然的活力，乐观向上的豪情，鸟瞰今天和面向未来的广阔视野，因而她很快以一种深相默契之感钟情于它的作者，终生不渝，给了惠特曼晚年以亲切的慰藉和可贵的帮助。

惠特曼生前尽管有这些他称之为“世所罕见的最亲爱的朋友和支持者”，为他的文学事业“不屈不挠地战斗”，但这个“小小的方阵”毕竟太小，没有能改变他在美国受排斥和孤立的境遇。《草叶集》到第三版才好不容易为两位青年出版家所接受，但翌年即落入一个不法商人手中，被偷印盗卖。也就是这个版本，于一八六五年惠特曼在华盛顿内政部供职时被部长哈兰发现，招致解雇的处分。后来第七版又被一个所谓“坏书查禁协会”宣布“有伤风化”，禁止出售。总之，诗人在世时这部诗集虽然名义上出了九版，但除了一八八二年在费城印的三千册据说“一天之内全部售完”外，很少有畅销的时候。因此诗人晚年不得不靠朋友们捐赠和举办讲演所得的微薄收入来维持生活。诗人一八八八年在《过去历程的回顾》中写道：“至于从商业观点来看，《草叶集》则不仅仅是失败而已。”这是千真万确的。

三

文学事业上的艰难遭遇显然加深了惠特曼的平生失意之感。这种失意原是由来已久的。他的一个笔记本中写着：要用一首诗来说明自己“终生漫游，几乎没遇到过什么同志……所以才将我的伙伴之爱倾注于诗中”。这充分流露了他的寂寞情怀。的确，从《草叶集》中也可以窥见，作者那十分丰富而复杂的个性中有一种因素潜藏在内，那就是不少批评家和传记家所概括出来的“孤独”二字。这当然主要是历史和环境所造成的。

惠特曼出生在长岛海滨一个农业兼小工艺劳动者家庭。他从小喜欢一个人在海滩上漫游、沉思、读书，不乐意从事成天累月的体力劳动，因而得不到父亲的欢心和兄弟们的了解，他们嫌他既不能干又不勤快，甚至最宠爱他的母亲后来也抱怨他不知整天在想些什么，“一本一本地胡写”些什么。直到他晚年以残病之躯寄居在弟弟乔治家中，乔治也怪他从不为金钱着想，只写自己所愿意写的东西。那时他的处境有如布罗斯所形容的，象“一只海中巨兽被困在鸭子池里”^①了。他心情抑郁，最后只得搬过来过完全孤独的生活。

在爱情上，惠特曼虽然从年青时当乡村教师到五十四岁部分瘫痪以后，曾多次赢得异性的爱慕，但他为了保持自己的精神自由和所谓身体上的“纯洁”，坚持终身未娶。为此，他不但辜负了一个“世界上最美最高贵”的女性——吉尔克利斯特夫人的衷心爱恋和热烈追求，自己引为遗憾，而且招致生前死后许多人的误解和非议。英国青年作家爱·卡彭特在诗人晚年同他作了两次访

① 《惠特曼研究》，约翰·布罗斯作，纽约霍顿·米夫林出版公司1896年版，第13页。

问长谈之后断言，惠特曼的天性中有个“巨大的悲剧因素”，这大概就是他未能享受到“爱情幸福”的原因。卡彭特解释说：“他在他的诗中赞颂流动的、完全溶解的气质，可是他自己常常不见得是河流，而更多的是岩石。”①

也许同样是这气质中的“岩石”使得惠特曼未能赢得更多的知心朋友吧。他与波士顿那些学院派文人，除了爱默生这个伟大的例外，始终处于对立的地位。他在纽约文学界也是落落寡合的。有一两年虽然常去浦发夫餐馆同一些波希米亚式的文人聚会，但大部分时间只默默地坐在一旁听别人高谈阔论。至于后来在华盛顿政府机关当小职员那几年，与官场人物就更是格格不入了。那时他在一首短诗中这样表白自己：

青春不属于我，风雅也不然，
因为我不能以闲扯消磨时间，
在客厅里很尴尬，既不是舞客又欠潇洒，
在学者圈子里呆坐，因为学问对我不习惯……

那么，惠特曼生平所习惯的是些什么样的场合和人物呢？应当说就是他诗中的那些“平凡形象”，那些海滨的渔夫，渡船上的水手，公共马车上的驾驶员和售票员，城市的消防队员，铁路员工和运输工人，战时医院里的伤兵，农村学生和青年农民，以及邻居的小孩子，等等。他特别喜欢青年人，曾先后与几个小伙子保持亲密联系，留下了一些引起后人猜疑和议论的信件。看来他是衷心爱他们的。但是他们并不了解他，不读他的诗，或根本不知道他是诗人！也许同他们的交往在感情上满足了他的一部分渴求，因为他是那样需要朋友和同志啊！然而他并没有因此摆脱内

① 《孤独的歌者》，盖·威·艾伦作，纽约麦克米伦出版社，1955年版，第517页。

心的孤寂感。当然，这个问题只有摆在更深更广的时代、社会和个人思想发展的背景中，才能看得清楚一些。难道一些杰出的思想家、艺术家、历史的探索者，不往往有这样的情况吗？

一只无声的坚忍的蜘蛛，我看见，
它在一个小小的海洲上与周围隔绝，
我注意它怎样向空阔的四周去探险，
它从自己的体内散出一缕缕的游丝，
永远散着——永远忙碌着，不知疲倦。

这是惠特曼一八六二年写的《蜘蛛》的前半首，是一个多么辛勤、坚韧而孤独的探索者形象呀！这无疑是诗人的自我写照。他在下半首抒写自己的“灵魂”也被“无限的空间和海洋所隔绝”，“不断地在冥想，冒险，探索”，为的是要定下那“柔韧的铁锚”，让“放出的游丝挂住在什么地方”。这样，一个在茫茫大地甚至苍苍宇宙中追求自己理想的诗人就出现在我们眼前了。

四

惠特曼生当美国独立后约半个世纪，资本主义社会在新大陆蓬勃向上的时期。他的先辈中有些人为了独立战争献出了生命，有的与托马斯·潘恩有过交往，这使他从小养成了民族自豪感。他的父系和母系家族在宗教信仰上都属于进步的教友派，鄙弃传统的宗教仪式和清规戒律，崇尚思想自由。他童年时听过激进的教友派传教士埃利亚斯·希克斯的布道和勇敢的社会改革家弗兰西斯·赖特女士的讲演，印象极为深刻。这些耳濡目染的教育给不到十一岁就永远离开了学校的惠特曼打下了初步的思想基础，加

上后来的刻苦自学和大胆探索，使他较早地成为杰斐逊式的激进民主主义者和无所拘束的自由思想家，并进而作一个神游于天高海阔、古往今来的新型浪漫主义诗人。

惠特曼在政治上的成长、追求和斗争，主要表现在三十岁以前。那时他从农村进入城市，从一个十来岁的勤杂工人到印刷厂学徒、排字工、乡村教师，到报刊编辑、投稿者，到民主政治的宣传家、地方党报的社论撰稿人、竞选鼓吹者，直到最后退出政治活动。这是一条从实际出发，实践与理想相结合，充满了斗争和挫败的艰难曲折的道路。

惠特曼在学徒时期即开始学习写作，写些带有流行感伤情调的小品，后来写小说，也写诗歌，那是些说教、劝谕式的东西，从内容到形式都停留在模仿因袭的阶段。但他的动机是积极的，如提倡节制，反对旧式教育，针砭时弊，等等。他在当报刊编辑时写了不少报道、杂文和社论，内容涉及教育、宗教、音乐、戏剧、社会风习、女权运动、奴隶制，以及移民、外贸等许多方面，其主要精神是鼓吹自由平等，倡导改革，促进民族民主新文化的建设。他在当乡村教师时坚决摒弃体罚，实行师生人格平等的主张和启发式的教育方法，给学生及当地农民留下了良好的印象。他十九岁在故乡办《长岛人报》，独立担当从排字到分送报纸的全部工作，常常深入乡间，甚至到地头参加劳作和工间娱乐活动。这些，都是他终生引以自豪的事。

惠特曼青壮年时期正当美国资本主义建设迅速发展的阶段，例如一八三〇至一八五〇年，美国的铁路几乎从零开始发展到了一万五千余公里，跃居世界第一，农业机械也超过了英国；一八六〇年，工业已上升到世界第四位，工业革命基本完成。这个时期不仅东部普遍繁荣，“西部也象蘑菇一样成长起来”。在这种形势下，资产阶级对外扩张的野心日益膨胀，报刊上公开宣传整个西

半球都将属于美国。当时的美国文化界,包括爱默生和梭罗在内,对这种扩张主义叫嚣是一片附和之声。惠特曼既有盲目的民族自豪感,又错误地认为进步的民主制度有义务将自己的优越性加惠于大陆乃至世界上陷于贫穷落后的各国人民,因此也赞成乃至鼓吹“合并”周围各个殖民地的领土。如一八四六年六月六日他在自己主编的布鲁克林《鹰报》社论中表示,希望看到加利福尼亚(原西班牙殖民地)和墨西哥“作为我国伟大天空中的两颗星辰而照耀”。翌年二月八日又高叫合众国“有朝一日可以将加拿大和俄罗斯美利坚(阿拉斯加)纳入它的表袋里”。这是诗人二十七、八岁时追随资产阶级民族沙文主义的错误行径,但他终生也没有表示悔悟过。而且,批评家们认为这是形成惠特曼文学思想中“自我扩张”的一个客观因素。

惠特曼的社会思想中一个比较复杂的问题是对废奴运动的态度。首先,他是深深厌恶奴隶制的。一八四六年他曾发表题为《奴隶——以及奴隶买卖》的文章,激烈抨击这个罪恶的制度,但后来不久即转而采取温和的立场,并批评“极端废奴主义者们的狂热喧嚣在愤怒中差不多消耗尽了……这对它所立志帮助的事业是害多利少的”。很明显,惠特曼是希望避免暴力,强调和平解决,或者说是他的“谨慎”论在起作用了。因此,他尽管对约翰·布朗的“伟大人格”表示敬佩,但并不“喜欢”这位白人废奴运动领袖的为人。这种态度在南北战争时期表现为坚决支持林肯总统的主张:一切为了保存联邦,不到时机成熟决不轻言废除奴隶制。直到战后,他在黑人选举权问题上还与平生最要好的朋友、激进废奴主义者奥康诺发生严重争吵,至于决裂。不过,惠特曼反对奴隶制的原则性还是鲜明的。例如战前他坚决拥护和捍卫的“自由土地”派,就是以禁止在西部新开发地区推行奴隶制为基本政纲。而当一八五〇年三月七日丹尼尔·韦布斯特在美国参议院发

表与奴隶主妥协的讲话之后，他立即写了辛辣的《血腥钱》一诗给以无情的抨击。^①

在整个四十年代，惠特曼的民主理想基本上体现在他的党派热情和政治雄心之中。那时他追随美国民主党，几度编辑党的报刊，参加地方竞选活动，唇枪笔战，相当积极。可惜的是他把理想和实际混淆，把“民主”和“民主党”等同起来了。只有当他为坚持原则、坚持斗争而几经挫折，几次被利用又被出卖之后，才最后看清资产阶级政党政治虚伪狡诈的实质，才决心跳出那个污浊的漩涡。一八四九年九月，“自由土地”派的领导与民主党保守派完全妥协，惠特曼立即郑重声明：“我完全退出布鲁克林《自由人》报。对于那些曾是我朋友的人，我借此机会表示衷心的感谢。至于我的敌人，我还是象过去那样蔑视他们！”

惠特曼作为资产阶级政党的一个新闻工作者，或者一个政治活动家，由于太诚实太认真，宣告失败了。于是他转而将自己的理想专注于精神领域，即《草叶集》的酝酿和写作。但是，政治热情的余波并未完全消失，以致到一八五六年又写了《论第十八届总统选举》的长篇讲演稿，企图唤起群众来干预政党，可当时连讲稿也无力付印，只得最后退出政治舞台，死心塌地投入了后半生的文学事业。

五

自从《草叶集》初版问世以来，评论界一致感兴趣的一个问题是：一八四九年以前那个写“三流诗歌”、伤感小说和说教杂文的惠特曼，怎么会忽然写出《自己之歌》这样的诗来呢？这个问题，

^① 《华·惠特曼传》，贾斯丁·卡普兰著，纽约西蒙和舒斯特出版社，1980年，第162页。